

勿忘国耻 圆梦中华

青岛市第十个国家公祭日纪念活动举行

早报12月13日讯 12月13日是第十个国家公祭日。为深切缅怀在中国人民抗日战争中英勇献身的英烈和所有为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作出贡献的人们，悼念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和所有在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战争期间惨遭杀戮的死难同胞，深入开展爱国主义和国防教育，由中共青岛市委宣传部、青岛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青岛市警备区政治工作处主办，崂山区委、区政府承办的“勿忘国耻、圆梦中华”青岛市第十个国家公祭日纪念活动于12月13日上午在崂山区烈士陵园举行，各界代表200余人参加。

活动现场，奏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全体人员脱帽肃立，向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及先烈们默哀。革命烈士纪念碑

前，中共青岛市委宣传部等部门敬献的花篮依次摆放，与会领导上台整理缎带、挽联。少先队员代表合唱《我们是共产主义接班人》，展现广大青少年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共青团员代表朗诵《和平宣言》，现场气氛庄重肃穆。

举行国家公祭日纪念活动，是缅怀过去，更能抚慰民心，唤起人民群众的家国情怀。参加纪念活动的群众代表纷纷表示，要牢记历史之屈辱，感恩先辈之付出，树立强国之志向，坚定报国之决心，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在青岛市第十个国家公祭日纪念活动举行期间，崂山区各界群众自发组织开展了参观红色教育基地、革命历史宣



讲、国家公祭日知识竞答等爱国主义和国防教育活动，激励广大干部群众继承先烈遗志、勇担历史使命，为崂山区加快

建设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示范窗口区作出新的贡献。（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杨博文 摄影报道）

青岛今年已安置1582名残疾人就业

市残联不断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

早报12月13日讯 12月13日，市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我市残疾人工作年度开展情况。今年以来，青岛市残联认真履行“代表、服务、管理”职能，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不断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奋力推进岛城残疾人事业迈上新台阶。

我市进一步上调市内三区低保边缘家庭残疾人生活补助标准，一级残疾人

提高为每人每月594元，二级残疾人提高为每人每月467元，三、四级残疾人提高为每人每月307元。重度残疾人单独施保、养老保险政府代缴政策扩围增效，60周岁以下残疾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参保约10.8万人。调整优化残疾人托养服务政策，规范托养服务机构管理，提高服务补贴标准。全市寄宿制、日间照料和居家托养的服务机构或场所62处，托

养5600余人。按照“一户一策”原则，实施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890余户、农村困难残疾人家庭危房修缮21户，不断改善残疾人居住生活环境。

我市全面落实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困难家庭残疾儿童每年康复救助最多达到4.2万元，一般家庭每年最高达到2.52万元，救助标准全省最高。

我市通过残疾人就业专场招聘会、

公益性岗位开发、高校残疾毕业生“一生一策”就业帮扶、辅助性就业等多渠道、多形式，安置1582名残疾人就业，按比例就业状况认定15688人，发放残疾人就业扶持资金2783万元。招募公益助残律师事务所40家，搭建公益法律助残平台，组建服务团队。我市进一步做好残疾人教育救助和奖励工作，完善政策内容和资金保障机制，增设网上办理服务，对符合条件的低保家庭残疾学生和低保残疾人家庭子女实施教育救助和奖励3200余人，有效缓解了贫困残疾学生和贫困残疾人家庭子女入学压力。

（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吴冰冰）

“文明健康 绿色环保”公益广告

卫生健康 良好习惯



青岛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文明健康 绿色环保”公益广告

绿色出行 低碳生活



青岛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